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

军事志

贵州省黔西南自治州史志征集编纂委员会 编

贵州民族出版社

卷之三

序

卷之三

黔西南 布依族 苗族 自治州志

军 事 志

贵州省黔西南自治州史志征集编纂委员会 编

贵州民族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周国茂

装帧设计：吕凤梧

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
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编

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
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
云南省新华印刷厂制版、印刷、装订
16开本 25.25印张 265千字
插页8 印数1—1000册
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—5412—0051—4 / E.1 定价18元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征集

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

主任委员 仪邦钦

副主任委员 黄义勇 彭远森 王苏冰 康后元

委员 高发元 王文科 毛培忠 罗国荣

陈新生 王柏林 施传安

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

编写组名单

组 长 周汝旭

副 组 长 罗光德

成 员 罗国荣 阴昌元 周尚忠 钱秉孝

主 编 钱秉孝

副 主 编 施传安 胡维屏

审 定 仪邦钦 康后元

总 纂 胡维屏 施传安

序 一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南邻广西，西接云南，四面界江（南北盘江，红水河和黄泥河），山峦叠嶂，地处贵州西南要冲，历来兵事频繁，建制多变，汉置郡，宋改为罗番国，元设普安路，明建卫、所，清为府、州、县分境而治，民国建专员公署，历代政局变革无不涉及军事。

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，全面系统地记述了明洪武以来，境内各个历史时期的军事机构、驻军、兵役制度和重大兵事活动等。并通过对军事史料的记述，反映了黔西南历史发展的轨迹，体现出军事和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等方面的关系，为军政建设和处理有关方面的问题提供了历史借鉴。

《军事志》寓褒贬于叙述之中，对于推动历史前进的军队以及兵事活动、有功人员，满腔热情地歌颂；对被历代史书视为“匪乱”的各民族抗暴斗争，编纂者站在人民的立场，正本清源，把千百年颠倒了的历史，重新颠倒过来，还历史本来面目。

《军事志》观点明确，史料翔实，归类合理，文字简明通达。编纂者在领导和同志们的关心支持下，呕心沥血，短时间编纂了这本长时限、大容量的志书，其精神可歌可颂。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州长

李昌琪

1988年10月

序二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之兵制，自汉迄隋，史无兵制，其详不得闻。唐、宋羁縻，兵制亦阙。元立于矢万户府，其治所非今辖境。至明代始设卫、所，屯兵聚守。清置镇、营，其制粲然可考。旧志中，军事大都散记于《武备》、《大事》、《职官》（武职）、《武功》等志中，严格地讲，并没有真正的《军事志》。今盛世志军事，实为幸事。

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（以下简称《黔西南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），经过编修者三个春秋的辛勤劳动，现出版问世，这是我区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成果，是全区干部、战士和民兵的夙愿。

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报告中说：“世界在发生巨大变化，人类文明在突飞猛进，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事业展现了新的前景。这一切都要求马克思主义者开拓新视野，发展新观念，进入新境界”。修志者亦然。《黔西南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的编纂者，以开拓精神，立足于新观点、新方法、新资料，彻底摆脱旧志的思想羁绊，更新观念，以科学的态度，重新审视历史，正本清源，把被颠倒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。上承旧志精华，从构思篇目，驾驭材料，至编纂成书，多所创新。通过对事实材料的叙述和分析，体现出志书的思想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的统一。

“以古为镜，可知兴替”。“以人为镜，可明得失”。“鉴于往事，有资于治道”。《黔西南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本着贯串古今，详今略

古的原则，搜集了近 600 余年来有关军事方面的大量资料，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加以分析研究，去芜存菁，去伪存真，实事求是地记述了黔西南州在军事方面的历史轨迹；尤其是对近、现代军事史料，以中共中央《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，如实地记载了我们军事工作的成就和曲折，既反映了历史发展的连续性，又反映了历史发展的阶段性，以利于总结经验，接受教训，更好地加强国防后备力量的建设，为保卫社会主义祖国，保卫“四化”建设作出新的贡献。

《黔西南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，其业之宏，其功之勤，其效之著，自有志在，不待赘言。进而言之，这本志书基本上达到指导思想明确，资料充实可信，时代特点、民族特点突出，地方色彩浓郁，篇目设计合理，文字通畅可读，是一部朴实、严谨、科学的资料汇集，能经受历史的考验，会赢得读者的信赖。它的出版发行，将有益于当代，惠及子孙。我率先读了这本志稿，写了上面这段话，是为序。

中国人民解放军贵州省兴义军分区司令员

周汝旭

1988 年 9 月

编写说明

一、本志属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》的一个分志，定名为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。

二、编纂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·军事志》的指导思想，原则，度、量、衡、简化汉字、记时、记数、标点符号的使用和文体等，均按《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志》“凡例”的统一规定。

三、本志的时限：上限起自明初，下限断至1986年底，个别节、目，为保持事、物记述的完整，延至1987年。

四、本志的收录范围，主要记述本州境内的军事机构、驻军、兵事、兵役、地方武装、防空战备，军政军民关系等的演变、发展，对涉及到州境外的军事活动，根据历史情况和记述的完整，仅作简要的记述。

五、本志采用述、志、记、录、图、表、照七体，志为主体，录、表、照穿插其中，排列顺序为概述开篇，续之以志，纪年殿后。

六、本志共分四个层次，即章、节、目、子目。以章横排门类，以节纵述各项事（物）的历史和现状，目和子目是本志的“细胞”。

七、本志对军事组织名称、部队番号、地名的称谓、组织名称，在每一章第一次出现时使用全称，用括号注明以下简称，部队番号，均按各历史时期建制序列番号记述，地名古今有异者，在古

地名后用括号注明今地名。

八、本志 1950—1986 年所用数字，均按中国人民解放军兴义（仁）军分区历年年终统计数字为据。

九、中国人民解放军兴义（仁）军分区历任领导人名录，仅录历任司令员，第一政治委员、政治委员，其他领导人员在有关章、节系事记述。

十、关于中国共产党各级地方组织领导下的人民武装斗争，着重记述其与军事有关的活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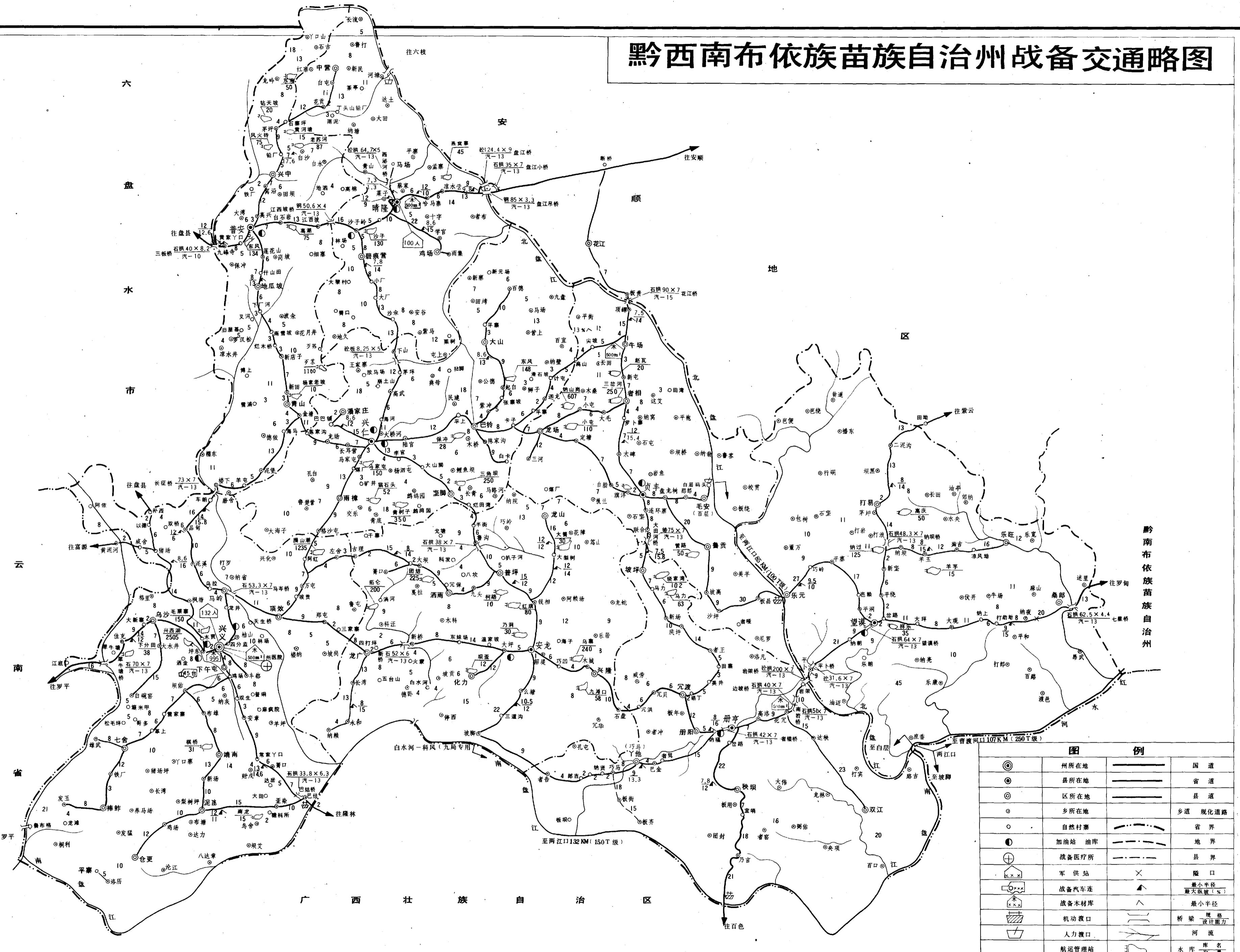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《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志记述了中共兴义（仁）军分区委员会的历史和现状。

十二、本志中的“军事机构”，指中央或大行政区（含省）军事组织派驻本地区的常设军事组织，其它临时军事指挥组织作附录记述。

十三、本志中的“驻军”，指非本境常设的军事组织，入境执行某种任务的军队。过境部队在“兵事”章中记述。

十四、功臣名录，只收录黔西南州籍人员在历次革命战争中荣立二等以上的功臣（模范）和外籍人员在黔西南州境荣立二等以上的功臣（模范）。

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战备交通略图



比例尺为五十万分之一 图上一厘米等于实地五公里

1982年绘



荣誉证书



兴义军分区驻地



民兵武器库



与兴义军分区部分干部合影
贵州省军区副司令员崔保平（前排右三）等
原昆明军区司令员张铚秀（前排中），

中共兴义军分区代表大会会场一角



分区召开军事工作会议



分区召开民兵工作会议





分区司令员周汝旭（右一）等研究部队工作



分区副司令员张树屏（右四）等研究训练工作

分区政治委员罗光德等在研究部队、民兵政治工作



分区政治部主任罗国荣等在研究部队扶贫工作



武器保养



民兵火箭炮分队实弹射击



民兵武器点验



中共望谟县委书记潘琪琳（右）检查民兵武器仓库